

停售“本地郵資”郵票和“空郵郵資”郵票

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辦公時間過後的安排

兩款分別註有“本地郵資”和“空郵郵資”字樣的郵票將於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（星期三）的辦公時間過後，停止在全線郵政局、電子郵票售賣機、便利店和郵政局以外的其他銷售點發售。不過，已購買但未蓋銷的郵票（不論是獨立或與其他郵票一併使用）仍可繼續用作預付郵資。“本地郵資”郵票適用於在香港投寄重量不超過 30 克的本地郵件，而“空郵郵資”郵票則適用於寄往第二區而重量不超過 20 克的空郵郵件。這兩款郵票的現行面值分別為 1.7 元及 3.7 元。